

阳江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

阳水协[2023]13号

关于申报 2022 年度阳江市水利行业 优秀项目经理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鼓励水利行业项目经理争先创优，树立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典范，提高我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水平，根据《阳江市水利行业优秀项目经理评选办法（试行）》（阳水协〔2022〕5号）要求，决定开展 2022 年度阳江市水利行业优秀项目经理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各会员单位。

二、申报时间

即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止，

三、其他事宜

请严格按照《阳江市水利行业优秀项目经理评选办法（试行）》的规定的条件和要求，将申报材料装订后报送到协会办公室并领取回执。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雪雯 张珊珊

联系电话：(0662) 2895868

地址：阳江市江城区金山路 333 号万山中心 A 座 5 楼 519 室

- 附件： 1. 阳江市水利行业优秀项目经理评选办法（试行）
2、阳江市水利工程行业优秀项目经理申报表

阳江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

2023年10月19日



附件 1:

阳江市水利工程优秀项目经理评选办法

(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为提高我市水利工程建设的质量和管理水平，表彰在项目建设管理中成绩突出的项目经理，提高水利行业项目经理队伍素质，体现先进性、典型性，阳江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以下简称“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组织开展阳江市水利工程优秀项目经理（以下简称“优秀项目经理”）评选表彰活动。为保证评选工作有序开展，现根据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制定的《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优秀项目经理评选办法》（2022年修订），结合本市水利工程行业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优秀项目经理评选活动由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负责组织实施并颁发奖项，每年评选一次。

第二条 评选工作遵循科学、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并接受市水行政主管部门和社会监督。

第三条 优秀项目经理评选活动只接受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会员单位的项目经理申报。

第二章 评选范围

第四条 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水利工程相关资质证书，推荐人员为施工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注册建造师资格）。

第三章 申报条件

第五条 申报优秀项目经理的人员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一) 注册建造师具有水利专业二级及以上执业资格，且注册单位与申报单位一致；

(二) 连续三年以上担任项目经理，申报时仍在从事项目经理工作；

(三) 申报截止日前正在担任施工工期超过两年的在建水利工程项目经理（已任职时间不低于一年）或近年作为项目经理完成了单项项目合同额不低于 400 万元水利工程二项以上；

(四) 近年所完成工程建设项目合格率达到 100%（超过三年工期的在建项目申报前该项目已验收部分合格率达到 100%）；

(五) 近年内在所承担的工程建设项目中无较大事故（含）以上安全事故，无重大质量事故，无环境污染事故，无违法行为，无水利建设市场不良行为记录；

(六) 近三年来个人未受到行政处罚或刑事处分，没有不良记录和失信行为；

(七) 近三年完成的工程项目获得市级及以上优质工程奖或文明工地称号可优先评选；

(八) 获得市级及以上水利行业工法评定，积极推广

“四新”（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技术并取得一定成效的（有证明材料），可优先评选。

第四章 申报材料

第六条 申报单位统一汇总本单位申报人员材料，需按以下要求提供申报资料。

（一）申报单位材料：

- 1、申报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 2、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会员证书复印件。

（二）申报人员资历证明材料：

- 1、阳江市水利工程优秀项目经理申报表；
- 2、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3、建造师资格证和注册证复印件；
- 4、职称证和学历证复印件；
- 5、2000 字左右的业绩材料，内容应包括申报者的基本情况、主要工作业绩及先进事迹等方面的情况，内容真实，重点突出个人业绩，统一使用第三人称；
- 6、单位出具的近三年个人未受到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没有不良记录和失信行为证明原件；
- 7、其他获奖证书复印件。

（三）工程项目证明材料：

- 1、近三年担任工程项目经理的任职文件复印件（以签订的施工合同中载明的人员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
- 2、工程合同复印件（只需有工程名称、合同额、工期

要求、发包和承建单位签字盖章的部分)；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合同完工验收鉴定书复印件(超过三年工期的在建项目需提供申报前该项目已验收部分验收材料)；

4、项目法人或项目代建单位出具的无较大事故(含)以上安全事故,无重大质量事故,无环境污染事故,无违法行为,无水利建设市场不良行为记录的证明;

5、获奖工程的荣誉证书复印件等。

(四) 申报材料提交要求:

每个申报人按要求提交两份申报材料;《阳江市水利行业优秀项目经理申报表》单独装订;申报人员资历证明材料和工程项目所需证明材料统一用A4纸装订成册。以上材料需同时提交电子文件(U盘保存)一份。

第七条 申报单位须对推荐参评的优秀项目经理报送材料严格把关,并对其真实性负责。材料中提供的文件、证明、印章等必须清晰可辨有效,复印件应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第五章 评选程序

第八条 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负责组建优秀项目经理评选专家组(以下简称“评选专家组”),评选专家组由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在专家库随机抽取3-5名专家组成,设组长一名。

第九条 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负责评选工作。凡申报材料不全或不符合申报要求的,不提交评选专家组评选。

第十条 评选专家组根据评选条件，依据申报材料，充分评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评选，获得三分之二以上专家同意的方可被推荐为优秀项目经理，形成推荐名单，并由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对推荐名单进行复核和确定。

第六章 表彰与监督管理

第十一条 评选结果将在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5 工作日，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公示无异议后，授予年度“阳江市水利行业优秀项目经理”荣誉称号，由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颁发荣誉证书并予以表彰。

第十二条 优秀项目经理所在单位可另行对其进行奖励，奖励办法由各单位自行制定。

第十三条 申报者和所在单位必须保证所提供材料准确无误、无虚假。采取欺骗、隐瞒事实等手段取得荣誉者，一经查实，取消其荣誉称号，三年内不再受理其个人及单位申报。

第十四条 获得荣誉称号后，如发生重大安全、质量事故或其它违法违规问题，取消其荣誉称号。

第十五条 优秀项目经理评选活动要严格评选纪律，加强廉洁自律，自觉抵制不正之风，对违反者视情节轻重给予严肃处理。

第七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负责解释。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2

阳江市水利工程优秀项目经理 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_____ (加盖公章)

项目经理姓名：_____

申报日期：_____

阳江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制

2023 年

申报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出生年月		本人联系 电话		
学 历		职 称		
政治面貌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建 造 师	执业资格等级		注册证	
	专业类别		编 号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单位资质等级		联系人及电话		
近三年从 事项目管 理工程业 绩及奖惩 情况摘要				

获奖业绩工程名称及工程所获奖项情况：

申报人承诺：

本人郑重承诺，本次参与申报的阳江市水利行业优秀项目经理申报材料全部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并对因材料虚报、错报、漏报或瞒报所引发的一切后果负相关责任。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意见：

单位法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